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轉學考試特種考生加分優待切結書

考生姓名			准考證號	(考生勿填)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日期	年	月 日
本人以特種考生身分(☐ 退伍軍人； ☐ 運動績優生)報考義守大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轉學生招生考試，茲保證未曾以此身分(退伍軍人或運動績優生)享有一次加分優待錄取之記錄。如有不實，甘願接受撤銷學籍之處分。限擇一身分，不申請者，不須繳交本表(以此身分報名，錄取時不得選填進修學士班)。					
報考時 學 籍	大學(學院)		學系	報考 學系 (組別)	
	專科學校		科		年級： ☐ 2 年級 ☐ 3 年級
	☐ 在學 ☐ 畢業 ☐ 肄業 年級 ☐ 上 ☐ 下學期		優待 審 查	(考生勿填)	
退伍證件 (運動績 優證件)	字第 號 ☐ 運動成績取得時間： 年 月 日 ☐ 入伍： 年 月 日 退伍： 年 月 日 共計 年 個月				
此致 義守大學轉學生招生委員會 考生簽章： 緊急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請將退伍或運動績優相關證件浮貼或裝訂於此欄位】

(證明文件超過欄位時，請自行摺疊整齊)

[退伍軍人加分優待錄取分發學系時，不得錄取「進修學士班」志願，如已確定要讀進修學士班者，請勿繳交]

※報名時應上傳檢附下列資料：

【退伍軍人】

1. 下列證件擇一即可(文件載有入伍、退伍及服役時間)：

(1)退伍令或退伍證書；(2)除役令；(3)除召集證明書(限臨時召集者)；

2. 在營服役五年以上者，其退伍時軍階為上尉以下者，應繳初任官人事命令、初任官任官令或軍事校院畢結業證書等足資證明其服役起始時間之文件影本；

3. 傷殘退伍軍人應附繳撫恤令影本。

【運動績優生】：運動成績證明影本。